

附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绩效评价报告

第一部分 祁门县林业局本级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森林防火项目	
2	森林病虫害防治项目	
3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	
4	林长制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						
主管部门	038-祁门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38001-祁门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不超过项目预算。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年森林火灾受害率不超过 0.3%、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不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全面提高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综合能力。			未超过项目预算。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年森林火灾受害率未超过 0.3%、未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未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全面提高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综合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森林防火林地面积	305.6万亩	305.6万亩	12	12	
		质量指标	年森林火灾受害率	≤0.3‰	≤0.3‰	13	13	
		时效指标	当期森林防火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森林防火项目成本控制	50万元	50万元	13	13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业防灾减灾减少经济损失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6	6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森林防火意识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森林防火能力与水平	程度较高	程度较高	8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病虫害防治						
主管部门	038-祁门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38001-祁门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突出保护重点节点，控制压缩现有疫情范围，防止疫情扩散蔓延，确保全县疫情可控，力争拔除疫点。开展科学防治，规范引导社会化防治，提高防治成效通过业务培训和新技术推广应用，提高林检人员防治能力和水平指导各确保检疫执法有效开展；加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宣传。				突出保护重点节点，控制压缩现有疫情范围，防止疫情扩散蔓延，确保全县疫情可控，力争拔除疫点。指导开展科学防治，规范引导社会化防治，提高防治成效加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宣传，尤其是进一步强化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宣传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森林受害率控制	<0.3‰	<0.3‰	12	12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培训通过率	≥95%	≥96%	13	13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有害生物防治任务	年内完成全部任务	100%	12	12	
		成本指标	资金有效控制	100万元	100万元	13	13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林业有害生物受灾率，促进经济增长。	显著	显著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对林业行业、经济发展目标所产生影响	促进林业产业稳定发展	达到预期值	8	8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森林健康，促进林业生态文明建设	是	是	8	8	
可持续影响指		持续发挥生态系统改善作用显著	是	是	8	8		

		标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满意度 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辖区民众满意度	$\geq 95\%$	$\geq 95\%$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038-祁门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38001-祁门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15	97.15	97.15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97.15	97.15	97.1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县 97.15 万亩县级公益林管护；完成预期无偷盗、无火灾现象发生，通过项目实施增加了农村就业岗位，提高了农民收入。				完成全县 97.15 万亩县级公益林管护；完成无偷盗、无火灾现象发生，通过项目实施增加了农村就业岗位，提高了农民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公益林补助面积 97.15 万亩	97.15 万亩	97.15 万亩	12	12	
		质量指标	公益林管护达到验收标准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13	13	
		时效指标	公益林管护任务完成率	≥9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总量控制	97.15 万元	97.15 万元	13	1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林农增收	林农收入增加明显	林农收入增加明显	6	6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生态平衡，保护了森林资源安全	有效保护公益林资源安全，提升居民生活环境	达到预期指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生态环境改善程度	有效保护公益林资源安全，保护生态环境	达到预期指标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促进林业生态作用的影响	促进森林资源生态安全	达到预期指标	8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公益林林农满意度	满意度 \geq 95%	满意度95%以上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林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038-祁门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038001-祁门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0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深化新一轮林长制改革为契机，高水平建设林长制改革示范区，深入实施“六大森林”行动，推动林业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为高质量建设“世界红茶之都、美丽康养祁门”做出新的贡献。				全面完成“六大森林”行动建设任务，巩固林长制改革成果，加快推进现代林业高质量发展，林长制改革工作位列全市第二方阵第一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五个一”服务平台建设 1 个	1 个	1 个	10	10	
			指标 2: 设立及更新林长制公示牌	237 个	237 个	10	10	
		质量指标	县乡村林长信息采集完整	完整率 100%	完整率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2 年底全面完成	2022 年底前完成	2022 年底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有效控制	20 万元	2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林业产业发展和林农增收	促进林农增收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五绿协同体制建设，保护居民生活环境	健全五绿协同推进的体制机制	达成预期指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县域内森林覆盖率，有效提升水土保持，保护生态环境持续优化	加大林业生态保护	达成预期指标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林业产业发展、科学防治灾害打下坚实基础，增加全民对林长制实施的必要性、加强林长制宣传力度	持续推进林长制改革示范区建设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及服务对象满意	受益对象满意度≥95%	受益对象满意度≥95%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第二部分 本级评价报告

2022年度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祁门县国土总面积 2257 平方公里，林业用地面积 305.6 万亩，其中有林地面积 273.8 万亩，活立木蓄积量 1175.2 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达 88.64%。加强森林防火工作，实行科学防火，综合防治，最大限度地减少森林火灾的危害，是保护森林资源和生态建设成果的迫切需要，是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客观要求，是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必然选择。

根据《森林防火条例》第八条、《安徽省森林防火办法》第六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森林防火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二）项目绩效目标

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年森林火灾受害率不超过 0.3%、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不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全面提高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综合能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自评目的：加强森林防火工作经费的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经费合理使用，全面实现森林防火工作目标任务，努力提高人民群众对森林防火工作的满意度。
2. 绩效自评的对象：对 2022 年度森林防火工作经费进行绩效自评。
3. 绩效自评的范围：2022 年度森林防火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使用预算绩效情况。

（二）绩效自评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自评原则：遵循科学、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
2. 绩效自评评价方法：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审阅自评相结合，对收集的相关资料、各种数据，在归集、整理、分析的基础上，运用资料审阅法、比较法等，系统、科学的反映综合绩效情况。
3. 绩效自评评价标准：主要采取定性定量相结合的评分标

准。定性标准采用两段评分法和分段评分法，定量标准主要针对项目完成情况按百分比计算得分。

（三）绩效自评工作过程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结合项目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对 2022 年度森林防火工作开展及经费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自评，对收集的材料进行提炼归纳并分类汇总，进行分析评分，形成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2 年，我局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四在”（防在平时、管在关键、灭在早期、守在底线）和“十项措施”（高站位、深宣传、勤巡护、严执法、抓重点、备器材、组队伍、演预案、早发现、沉到村）的森林防火长效工作机制，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工作方针，按照“打早、打小、打了”的原则，扎实有效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制和各项防控措施，最大程度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实现当年完成年森林火灾受害率不超过 0.3‰、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不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全面提高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综合能力的绩效总体目标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

指标：开展森林防火全县林地面积，年度指标值 305.6 万亩。当年完成森林防火林地面积 305.6 万亩。

2. 质量指标：

指标：年森林火灾受害率，年度指标值 $\leq 0.3\%$ 。当年完成森林火灾受害率 $\leq 0.3\%$ 。

3. 时效指标：

指标：当期任务完成率，年度指标值 100%。当年完成值 100%。

4. 成本指标：

指标：项目成本控制，年度指标值 50 万元。当年完成项目成本控制 50 万元。

（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林业防灾救灾减少经济损失，年度指标值效果明显；当年完成值效果明显。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提升森林防火意识，年度指标值效果明显。当年完成值效果明显。

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有效保护森林资源，年度指标值效果明显。当年完成指标值效果明显。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持续提升森林防火能力与水平，年度指标值程度较高。当年完成值程度较高。

（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项目区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 $\geq 90\%$ 。当年完成值 $\geq 90\%$ 。

五、有关建议

森林防火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要加大各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重点加大对森林防火预测预警、视频监控、交通通讯、扑救指挥系统、防火物资储备等方面的投入，不断改善基础设施条件，提高森林防火保障水平。